

证券代码：839835

证券简称：新大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苏州新大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大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9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磊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由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经营发展所需，由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行申请贷款，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公司需向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

担保公司支付上述贷款总额2%的担保费，同时需以自有厂房作为抵押来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苏州新大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新大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8日